（上接B026版）

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6,0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三、（四）。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高性能锻件生产线（50MN）产能扩建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项目将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已将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同时已于2024年7月将该募集资金专户予以注销。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精密锻造生产线技改及机加工配套建设项目已结项，同意将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截至2025年8月31日，公司已将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同时已于2025年9月将该募集资金专户予以注销。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其他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2024年4月26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8,8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8,0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2025年4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7,000.00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由公司及子公司共同循环滚动使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6,117.11万元（含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其中117.11万元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6,0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用于投入公司承诺的募投项目。

注1：精密锻造生产线技改及机加工配套建设项目于2025年3月结项，故本年度实现的效益为2025年4-12月（结项后）产生的实际效益。

证券代码：001282 证券简称：三联锻造 公告编号：2026-022

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3月27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6年4月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孙国奉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谭青女士、李明发先生、张金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上述职。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出具的自查情况表，对公司全体在任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和《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有关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应的核查意见。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专项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规划的议案》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未分配利润为346,516,118.52元。公司董事会同意以现有总股本222,185,6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8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8,885,776.00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规划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考核后领取薪酬。

本议案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

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孙国奉、韩良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者，按照所担任的管理职务领取薪酬；未担任管理职务的董事，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独立董事按照每年10万元人民币（税前）领取独立董事津贴。

因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回避表决，故本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对外担保事项的议案》

为保持授信的延续和融资渠道的通畅，便于更好地支持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232,000万元人民币的融资额度，同时公司为子公司申请融资事项提供担保，合计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7,000万元。公司本次拟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旨在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以提高公司融资决策效率，加强公司担保行为的计划性和合理性。本次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公司能够充分了解其经营情况，决策其投资、融资等重大事项，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无需子公司向公司提供反担保，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对外担保事项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经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作出的，依据充分，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以及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编制期间，未有泄密及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发生。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基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需要，将对与公司合营企业安徽联盛芯能科技有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预计，预计2026年度发生的交易金额不超过1,8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应的核查意见。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更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鉴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拟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该项目结项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结项。

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应的核查意见。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益，增加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并能有效控制资金安全风险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地实现公司现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董事会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7,0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由公司及子公司共同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资金额度及授权期限内行使相关决策权、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负责办理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事宜。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应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对外担保事项的议案》

为保持授信的延续和融资渠道的通畅，便于更好地支持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232,000万元人民币的融资额度，同时公司为子公司申请融资事项提供担保，合计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7,000万元。公司本次拟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旨在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以提高公司融资决策效率，加强公司担保行为的计划性和合理性。本次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公司能够充分了解其经营情况，决策其投资、融资等重大事项，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无需子公司向公司提供反担保，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对外担保事项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工作经验，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董事会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年度审计机构。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新发布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制定的薪酬管理制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薪酬管理制度》（2026年4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进展情况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实施取得了积极成效，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价值和市场竞争力。未来，公司将继续深化行动方案的各项举措，持续优化经营管理和投资者关系，为股东创造长期稳定的回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编制了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鉴证报告。根据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本议案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公告》（截至2025年12月31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二）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六次会议审查意见；

（三）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四）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五）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六）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七）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专项核查意见》；

（八）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九）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十）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十一）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十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十三）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001282 证券简称：三联锻造 公告编号：2026-021

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现将会议的有关情况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5月15日14:30-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15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15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5月12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芜湖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井山路20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规划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对外担保事项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制定〈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3、上述议案1.00-2.00、4.00-9.00属于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上述议案3.00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4、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5、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6年5月13日（星期三）9:00-12:00，13:00-16:00。

2、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法人股东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法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委托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和出席人身份证。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用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须在登记时间截止前送达公司（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日期为准，请注明“股东会”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地点：芜湖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井山路20号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成

电话：0553-5650331

传真：0553-5650331

邮箱：wuhusanlian@wuhusanlian.com

通讯地址：芜湖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井山路20号

5、其他事项：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4月10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1282”，投票简称为“三联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5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5月15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5月15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规划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对外担保事项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9.00	《关于制定〈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1282 证券简称：三联锻造 公告编号：2026-020

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公告
（截至2025年12月31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同意公司编制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691号文核准，公司于2023年5月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838.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27.93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9,265.34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12,053.53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67,211.81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5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容诚验字[2023]230Z0132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67,211.81
加：现金管理收益	920.42
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	101.44
减：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8,800.00
超募资金特定建项目	1,300.00
前期项目建设投入置换	5,622.89
上市后直接投入募集项目总额	32,393.37
募投项目结项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4,000.29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6,117.11
其中：用于现金管理余额	6,000.00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17.11

（三）前次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芜湖万联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芜湖兆联汽车轻量化技术有限公司和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更名为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已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鲁港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保证专款专用。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注1]	期末余额	存储方式
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营业部	8112301011300925176	69,657.10	-	已注销
2	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鲁港支行	2000022150476660000000043	-	85.94	活期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无为南支行	164271688220	-	31.13	活期
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青山街支行	488020100100179099	-	-	已注销
5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镜湖支行	19151000000138802	-	-	已注销
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名都支行	8112301012401143674	-	0.04	活期
合计			69,657.10	117.11	

注1：初始存放金额中包含未扣除的不含税其他发行费用2,445.28万元。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承诺投资的4个项目分别为：精密锻造生产线技改及机加工配套建设项目、高性能锻件生产线（50MN）产能扩建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三）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与承诺募集资金投资总额的差异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实际投入与承诺投资的差异金额	原因说明
1	精密锻造生产线技改及机加工配套建设项目	23,111.87	21,416.30	-1,695.57	项目已结项，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	高性能锻件生产线（50MN）产能扩建项目	6,091.95	4,306.49	-1,785.46	项目已结项，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264.36	4,293.47	-1,970.89	项目建设中，资金尚未使用完毕
4	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	12,000.29	4,000.29	
5	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18,800.00	18,800.00	-	
6	超募资金-汽车轻量化锻件生产（一期）项目	4,943.63	1,300.00	-3,643.63	转入投资在建项目
合计		67,211.81	62,116.66	-5,095.26	/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1）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的情况。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情况

2023年5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5,622.89万元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220.94万元，公司置换金额合计为人民币5,843.84万元。上述预先投入金额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容诚专字[2023]230Z2082号”鉴证报告；同时，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有资金的核查意见》。

（五）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1）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①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

2023年6月12日，公司召开了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5,3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8,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上述议案，经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2024年6月6日，公司召开了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8,8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8,0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和有效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上述议案，经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2025年4月23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6,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和有效期限内，可由公司及子公司共同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上述议案，经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机构	产品名称	产品类别	金额（万元）	购买日期	到期日期
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鲁港支行	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	2,000.00	20231.20	20351.20
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鲁港支行	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	4,000.00	20231.26	20351.26
合计	/	/	6,000.00	/	/

②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23年6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9,000.00万元（含）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授权金额和期限内，公司实际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